

2022年开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局本级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开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局本级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开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局本级2022年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开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局本级2022年预算表

- 一、2022年单位收支预算表
- 二、2022年单位收入预算表
- 三、2022年单位支出预算表
- 四、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 五、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2022年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2022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一、2022年度省级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开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局本级概况

一、开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局本级主要职责

涉及国家秘密，不予公开。

二、开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局本级预算单位构成

开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包括的科室：办公室，规划财务科，思想政治和权益维护科，移交安置科，就业创业科，军休服务管理科，优抚褒扬科，双拥办公室，机关党委办公室，机关纪检。

开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单位预算包括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开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局本级 2022 年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开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局本级 2022 年收入总计 4576.5 万元。与 2021 年预算收入相比减少 3073.17 万元，下降 40.17%。主要原因：全退役军人系统减少支出，厉行节约。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开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局本级 2022 年收入合计 4576.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953.5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零万元；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零万元，结转资金 3623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开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局本级 2022 年支出合计 4576.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60.8 万元，占 10.07%；项目支出 4115.7 万元，占 89.9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开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4576.5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0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减少 3073.17 万元，下降 40.17%，主要原因：全退役军人系统减少支出，厉行

节约；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减少 0 万元，下降 0%，主要原因：我单位 2022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开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4576.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481.73 万元，占 97.93%；卫生健康（类）支出 70.31 万元，占 1.54%；住房保障（类）支出 24.43 万元，占 0.53%。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开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局本级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 460.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450.3 万元，占 97.72%；公用经费支出 10.5 万元，占 2.28%。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开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局本级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 3.5 万元。2022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1 年增加 1 万元。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零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与 2021 年相比无变化。

（二）公务接待费 1.5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

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2021年增加1万元，主要原因：2020年公务接待费有结余，故2021年公务接待费预算较少。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用为零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与2021年相比无变化。。

八、政府性资金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我单位2022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开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2022年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37.74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主要保障机关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培训费及“三公经费”等。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局本级政府采购预算安排零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零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零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零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年，我单位共组织对48个项目进行了预算绩效评价，涉及资金4509.97万元。2022年，我单位拟组织对38个项目进行预算绩效评价，涉及资金5967.88万元。2022年，我单位已对38个项目设立了预算绩效目标，涉及资金5967.88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1年末，开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局本级共有车辆1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零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零辆，其他用车零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零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零台（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局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6项。

主要是：义务兵家庭优待金150万元；退役士兵自主就业一次性补偿金267万元；农村老党员生活补助市级配套2.5万元；带病回乡优抚对象生活补助20万元；参战、参核人员优抚市级配套120万元；重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18万元，金额合计577.5万元。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同级财政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同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

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开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局本级 2022 年预算表

2022年部门收支预算表

部门名称：

开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953.5	一、一般公共服务	
其中：财政拨款	953.5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4,481.7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70.3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24.4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953.5	本年支出合计	4,576.5
上年结转结余	3,623.0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4,576.5	支出总计	4,576.5

2022年部门收入预算表

部门名称： 开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合计	4,576.5	953.5	953.5	953.5								3,623.0	3,623.0					
313	开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4,576.5	953.5	953.5	953.5								3,623.0	3,623.0					
313001	开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	4,576.5	953.5	953.5	953.5								3,623.0	3,623.0					

2022年部门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 开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 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4,576.5	460.8	419.1	3.9	37.7	4,115.7	258.0	3,857.7	
			313	开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4,576.5	460.8	419.1	3.9	37.7	4,115.7	258.0	3,857.7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6			3.5	0.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32.6		32.6						
208	09	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 安置	166.7					166.7		166.7	
208	09	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3,623.0					3,623.0		3,623.0	
208	28	01		行政运行	377.9		339.8	0.4	37.7				
208	28	04		拥军优属	160.0					160.0	160.0		
208	28	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18.0					118.0	98.0	2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3.8		13.8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5		8.5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8.0					48.0		48.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4.4		24.4						

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开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953.5	一、本年支出	4,576.5	4,576.5	4,576.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5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财政拨款	953.5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3,623.0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623.0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81.7	4,481.7	4,481.7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70.3	70.3	70.3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24.4	24.4	24.4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 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953.5	支出合计	4,576.5	4,576.5	4,576.5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 开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953.5	460.8	419.1	3.9	37.7	492.7	258.0	234.7	
			313	开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953.5	460.8	419.1	3.9	37.7	492.7	258.0	234.7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6	3.6		3.5	0.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6	32.6	32.6						
208	09	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166.7					166.7		166.7	
208	28	01		行政运行	377.9	377.9	339.8	0.4	37.7				
208	28	04		拥军优属	160.0					160.0	160.0		
208	28	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18.0					118.0	98.0	2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3.8	13.8	13.8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5	8.5	8.5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8.0					48.0		48.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4.4	24.4	24.4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开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60.8	450.3	10.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	0.1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3.5	3.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2.6	32.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0.4	0.4	
30216	培训费	50203	培训费	0.2	0.2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9.0	49.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0.4	0.4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86.8	86.8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0.5	0.5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03.6	203.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26.6	26.6	
30208	取暖费	50201	办公经费	3.0		3.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		2.0
30206	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4.0		4.0
30209	物业管理费	50201	办公经费	1.5		1.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3.8	13.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8.5	8.5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24.4	24.4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部门名称:

开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 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3.5		2.0		2.0	1.5

注: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 “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 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 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 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22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 开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故本表无数据

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 开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115.7	492.7			3,623.0				
	313	开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4,115.7	492.7			3,623.0				
特定目标类	8名地方财政供给军休干部工资	开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	154.2	154.2							
特定目标类	10名无军籍职工经费	开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	12.5	12.5							
特定目标类	提前下达2021年退役安置补助经费（省级）—解决部分退役士兵社会保险问题补助	开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	1,553.0				1,553.0				
特定目标类	提前下达2021年退役安置补助经费（中央）—解决部分退役士兵社会保险问题补助	开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	2,070.0				2,070.0				
其他运转类	双拥慰问工作经费（双拥慰问开封籍现役官兵经费、慰问途径、来汴驻训官兵经费、慰问驻汴部队外训官兵经费、慰问海军“开封舰”经费）	开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	150.0	150.0							

其他运转类	双拥办工作经费	开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	10.0	10.0							
其他运转类	军转干部安置工作经费	开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	21.0	21.0							
其他运转类	军休工作经费	开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	10.0	10.0							
其他运转类	就业创业工作经费	开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	20.0	20.0							
其他运转类	优抚工作经费	开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	20.0	20.0							
其他运转类	退役士兵安置考试工作经费	开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	7.0	7.0							
其他运转类	权益维护及信访稳定工作经费	开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	20.0	20.0							
特定目标类	困难退役军人帮扶援助经费	开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	20.0	20.0							
特定目标类	22名军休离休干部医疗费	开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	44.0	44.0							
特定目标类	8名地方财政供给军休干部医疗经费	开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	4.0	4.0							

本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开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年度履职目标	加强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和服务保障体系建设,建立健全集中统一、职责清晰的退役军人管理保障体制,协调各方力量更好为军人军属服务,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更好地为增强部队战斗力和凝聚力做好组织保障。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	1.对部分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进行解困补贴;2.保证部分困难企业军转干部稳定,部分困难企业军转干部的解困补贴的发放、在职人员生活费发放、在职和退休人员社保费缴纳、体检、救济金以及“八一”“春节”慰问金。		
	军转干部进高校培训经费	1.申请项目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军转干部进高校培训;2.每年度培训一次。		
	11名无军籍职工经费	申请项目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保障市本级管理的11名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工资。		
	重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1.重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市级配套资金;2.拨付至各县区缴到医保中心各个对象的个人医疗账户		
	双拥办慰问及工作经费	1.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开封籍现役师级以上官兵及其家庭以及“海军舰”相关的慰问费用2.项目总体目标及分年度实施计划:每年春节前将慰问品发放到位 预算情况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	1.义务兵家属优待金;2.按年度按时足额发放到位。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4,576.5		
	1、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4,576.5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460.8		
	(2)项目支出	4,115.7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编制完整性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95%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95%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调整率	≤1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15%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95%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工作完成情况	2022年底	
	履职目标实现	我市退役军人生活情况	有效改善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促进社会和谐	效果显著	
	满意度	退役军人满意度	≥95%	

2022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 开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编码（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313		4,115.7	4,115.7										
313001	开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	4,115.7	4,115.7										
41020021000000019213	就业创业工作经费	20.0	20.0		年度退役军人创业大赛、日常开支经费	40000元	年度退役士兵就业创业培训	2次	保障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工作	有效保障	就业创业退役军人满意度	≥95%	
					年度退役士兵就业创业宣传经费	30000元	退役士兵就业创业招聘会	2次					
					年度退役士兵就业创业培训费	15000元/次	完成时间	2021年底					
					退役士兵就业创业招聘场地费	50000元/次	完成培训等工作	按时完成					
4102002100000Z3130001	双拥慰问工作经费（双拥慰问开封籍现役官兵经费、慰问途径、来汴驻训官兵经费、慰问驻汴部队外训官兵经费、慰问海军“开封舰”经费）	150.0	150.0		双拥慰问工作经费	≤150万元	慰问驻汴部队官兵、过境开封部队、“开封舰”官兵、开封外训部队以及来汴训练部队官兵覆盖率	100%	军政军民更加和谐	团结巩固	公众双拥意识	≥98%	
					形成拥军优属的良好氛围	社会拥军氛围浓厚	慰问驻汴8支部队，以及过境开封和来汴训练的部队	≥8支	军地关系更加和谐	持续加强			
							工作完成时间	2022年年底	进一步弘扬开封双拥优良传统	坚持发扬			
									保持“双拥模范城”荣誉	长期保持			
4102002100000Z3130005	优抚工作经费	20.0	20.0		按照7元/年/人	≥200000元	专项经费符合相关政策规定比率	100%	促进社会和谐	效果显著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现有各类优抚对象人数	28000-30000人	更好服务于优抚对象专项工作	有效改善			
							工作完成时间	2022年底					
4102002100000Z3130006	退役士兵安置考试工作经费	7.0	7.0				安置军转干部	≥40人	保障考试	顺利进行	符合安排退役士兵满意	≥90%	
							工作完成时间	2022年底	促进我市经济社会发展，促进社会和谐	效果显著	计划安置军转干部满意	>90%	
							退役士兵	≥120人					
							保证工作完成质量	确保质量					
4102002100000Z3130025	双拥办工作经费	10.0	10.0		双拥领导小组全体会议	5万元	工作完成时间	2022年底	双拥工作	正常开展	部队对双拥工作满意度	≥98%	
					双拥联席会议	5万元	双拥联席会议次数	>1次	驻汴部队支持地方建设行为	持续影响			
					军政座谈会	7万元	党委议军会议次数	>1次					
					党委议军会议	3万元	会议	正常开展					
							双拥领导小组全体会议次数	>1次					
							军政座谈会次数	>1次					
							日常工作	运转正常					
4102002100000Z3130026	军休工作经费	10.0	10.0		“八一”座谈会、“春节”团拜会	≥2次	现有军休干部（士官）、无军籍退职职工人数	674人	更好服务于军休干部、无军籍退职职工	更好保障	军休干部对工作满意度	≥99%	
							工作完成时间	2022年底	促进和谐	效果显著			
							专项经费符合相关政策规定比率	100%					
4102002100000Z3130028	权益维护及信访稳定工作经费	20.0	20.0		维护涉军退役军人合法权益，确保安全稳定。	≥150000人	全市退役军人群体	≥150000人次	确保我市涉军群体稳定，维护退役军人合法权益，确保国家重大活动期间不发生来自开封涉军群体的干扰	确保涉军群体稳定	服务对象满意度达	≥90%	
							工作完成时间	2022年底	维护退役军人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和谐	效果显著			
							确保涉军群体安全稳定	≥150000人					
4102002100000Z3130030	军转干部安置工作经费	21.0	21.0		补助标准	2100元/人/年	工作完成时间	2022年底	促进我市经济社会发展，促进社会和谐	效果显著	服务对象满意度达	≥99%	
							军转干部人数	40人	保障符合政府安排退役士兵待安置期间保险接	效果显著			
							退役士兵人数	120人					
							保证质量完成	保证质量					
410200220000000037604	8名地方财政供给军休干部工资	154.2	154.2				地方财政供给军休干部人数8人	100%	无	无	军休干部满意度达99%	≥99%	
							专项经费符合相关政策规定比率	100%	更好服务军休干部	有效保障			
							工作完成时限	100%					
					按标准足额发放	8人	8名地方供给军休干部	100%	更好服务军休干部	有效保障	军休干部满意度达99%	≥99%	

41020022000000037605	8名地方财政供给军休干部医疗经费	4.0	4.0				专项经费符合相关政策规定比率	100%						
							工作完成时限	100%						
41020022000000037606	22名军休干部医疗经费	44.0	44.0				及时保障离休干部	22人 ≥22人	22名军休干部医疗费	≥22人	更好的服务离休人员	≥22人	离休人员满意度	≥99%
									专项经费符合相关政策规定比率	100%				
41020022000000037608	10名无军籍职工经费	12.5	12.5				无	无	10名无军籍职工工资	100%	更好服务无军籍退职	有效保障	无军籍职工达到99%	≥99%
									无此指标	无				
									工作完成时间	年底				
41020022000000037629	困难退役军人帮扶援助经费	20.0	20.0				对生活特别困难退役军人进行帮扶援助	≥20万元	帮扶救助因重大疾病、自然灾害、车祸等原因，造成生活特别困难的退役军人	≥20万元	全市困难退役军人群体	有效改善	提升困难退役军人归属感，幸福感，获得感	100%
							帮扶援助生活特别困难的退役军人群体	100人	专项经费符合相关政策比例	100%				
41020022000000050842	提前下达2021年退役安置补助经费（中央）一解决部分退役士兵社会保险问题补助	2,070.0	2,070.0						部分退役士兵两险补缴人数	≤19000人	切实为政府安排工作方式退役士兵养老、医保	有效提升	退役士兵满意度	≥90%
									下拨经费符合相关政策规定比率	100%				
									部分退役士兵两险补缴资金拨付率	100%				
41020022000000050843	提前下达2021年退役安置补助经费（省级）一解决部分退役士兵社会保险问题补助	1,553.0	1,553.0						部分退役士兵两险补缴人数	≤19000人	切实为政府安排工作方式退役士兵解决养老、医保问题	有效提升	退役士兵满意度	≥90%
									下拨经费符合相关政策规定比率	100%				
									部分退役士兵两险补缴资金拨付率	100%				
313		6,716.5	6,716.5											
313001	开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	6,716.5	6,716.5											
41020021000000047764	军转干部进高校培训经费	42.0	42.0				人均1.4万元	财政拨款	军转干部40人	40	保障军转干部进高校培训	有效保障	计划安置军转干部满意	>99%
									工作完成时间	2022年底	提高军转干部适应岗位能力	效果显著		
									保证完成	确保质量				
4102002100000Z3130003	一至六级残疾军人基本医疗	22.0	22.0				基本医疗保险资金63576*8%/人	≤220000元	1-6级伤残军人医疗补助资金发放时间	2022年年底前	改善1-6级伤残军人医疗问题	有效改善	伤残军人满意度	≥95%
									基本医疗保险约43人	≤43人	促进社会和谐	效果显著		
									下拨经费符合相关政策规定比率	100%				
4102002100000Z3130004	一至六级残疾军人医疗补助	45.0	45.0				医疗补助3000元/人	<450000元	1-6级伤残军人医疗补助资金发放时间	2022年年底前	促进社会和谐	效果显著	伤残军人满意度	≥95%
									下拨经费符合相关政策规定比率	100%	改善1-6级伤残军人医疗问题	有效改善		
									医疗补助人数约150人	≤150人				
4102002100000Z3130010	随军家属生活补助	350.4	350.4				随军家属未就业补助	≥800元/人	慰问随军家属人数	≥300人	保持“双拥模范城”荣	高质量完成	随军家属满意情况	≥99%
									完成时间	2022年底完成				
									随军家属对发放未就业补助认可度	确保人人发放				
4102002100000Z3130021	军转干部解困资金	2,400.0	2,400.0				根据社会平均工资标准测算	≤2400万元	及时发放	年底前	困难企业军转干部在职和退休人员社会效益	有效改善	非常满意	≥95%
									困难企业军转干部在职和退休人员人数	≤1450人	困难企业军转干部在职和退休人员	有效改善困难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待遇		
									下拨经费符合相关政策规定比率	100%				
4102002100000Z3130024	退役士兵灵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及待安排期间生活费	284.4	284.4				按照城市最低人均工资标准	1700元/人	灵活就业退役士兵	20人	确保士兵合法权益	效果明显	灵活就业退役士兵	>99%
									完成时间	2022年底			安排工作退役士兵	>99%
									按实际申请人数办理	确保完成				
									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	120人				
4102002100000Z3130031	退役士兵3类人群参医保医疗补助	162.0	162.0				“三类”军队退役人员63576*60%*6%/年/人	≤1620000元	全市“三类”军队退役人员人数约708人	≤708人	改善“三类”军队退役人员医疗问题	有效改善	“三类”军队退役人员满意度	≥98%
									“三类”军队退役人员医疗保险金发放时间	2022年年底	促进社会和谐	效果显著		
									下拨经费符合相关政策规定比率	100%				
4102002100000Z3130032	退役士兵3类人群参养老金补助	20.0	20.0				“三类”军队退役人员20000元/年/人	≥200000元	全市“三类”军队退役人员每年退休人数	≥10人	改善“三类”军队退役人员养老问题	有效改善	“三类”军队退役人员满意度	≥98%
									下拨经费符合相关政策规定比率	100%	促进社会和谐	效果显著		
									退役士兵3类人群参养老金补助发放时间	2022年年底				

4102002100000Z3130035	移交政府安置的军队退休干部（士官）缴纳职工医保	45.0	45.0			按照政策规定	≥3万元/年/人	移交我市安置的军队退休干部（士官）人数	15人	更好服务军休干部	有效保障	军休干部满意度达	≥99%
								工作完成时间	2021年度	促进和谐	效果显著		
								专项经费符合相关政策规定比率	100%				
410200220000000038804	部分退役士兵医疗保险一次性补助和养老保险结算	2,000.0	2,000.0			部分退役士兵两险医保部分	按实际申请办理医保补缴的全部办结	部分退役士兵两险补缴人数	≤300人	切实为政府安排工作方式退役士兵解决医保问题	有效提升	退役士兵满意度	≥90%
								按规定标准下达市级补助	及时办理医保补缴				
								部分退役士兵两险补缴资金拨付率	≥95%				
410200220000000042251	参战、参核人员优抚市级配套	120.0	120.0			50元/月/人	≤1200000元	2022年“两参”（参战参核）人员人数约2000人	≤2000人	改善“两参”（参战参核）人员生活困难问题	效果显著	“两参”人员满意度	≥95%
								下拨经费符合相关政策规定比率	100%	促进社会和谐	有效改善		
								2022年“两参”（参战参核）人员发放时间	2022年年底前				
410200220000000042252	带病回乡优抚对象生活补助	20.0	20.0			55元/月/人	≤200000元	带病回乡人数约300人	≤300人	促进和谐	效果显著	满意度达	≥98%
								下拨经费符合相关政策规定比率	100%	改善带病回乡退伍军人的生活困难问题	有效改善		
								带病回乡生活补助资金发放时间	2022年年底				
410200220000000042253	农村老党员生活补助市级配套	2.5	2.5			125元/月/人	≤25000元	现有建国前老党员人数约15人	≤15人	更好服务于建国前老党员	有效改善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建国前老党员生活补贴符合相关政策规定比率	100%	促进社会和谐	效果显著		
								建国前老党员生活补贴到位时间	预算通过后				
410200220000000042254	退役士兵自主就业一次性补偿金	267.0	267.0			市区5800元/人，祥符3200元/人	财政拨款	退役士兵550人	人	保障退役士兵合法权益	效果显著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	>99%
								保证完成	确保质量	士兵退役后生活有更好保障	有效保障		
								工作完成时间	2022年底				
410200220000000042256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	150.0	150.0			义务兵家属优待金市级配套标准1000元/年/人	≤150万元	2020年义务兵人数约1500人	≤1500人	促进社会和谐	效果显著	义务兵满意度达到	≥95%
								下拨经费符合相关政策比率	100%	及时发放义务兵家属优待金	有效改善		
								义务兵家属优待金市级补助资金发放时间	2022年8月1日前				
410200220000000042257	重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18.0	18.0			重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标准50元/年/人	≤180000元	全市重点优抚对象人数约3500人	≤3500人	促进社会和谐	效果显著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下拨经费符合相关政策规定比率	100%	改善重点优抚对象医疗问题	社会效益		
								重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资金发放时间	2022年底				
410200220000000043438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医疗保险	768.2	768.2			人均	≥12060元	符合国家政策覆盖	≥637人	提高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归属感	归属感	服务对象满意	100%
								经费有效使用率	100%				
								每月征缴计划后缴纳	每月及时缴纳				